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之邀請或要 約。



MOS HOUSE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3)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銷售股份

完成有關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以 收購目標公司銷售股份的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MOS House Group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銷售股份。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所載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而收購事項完成已於二零 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落實。 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0.34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44,117,000股代價股份,藉以清償代價,相當於緊隨配發及發行44,117,000股代價股份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5.53%。

本公司於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前及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12 nn nn +				
控 股 股 東				
RB Power Limited (附註1)	150,000,000	62.50	150,000,000	52.80
數碼科技中心有限公司(附註2)	11,920,000	4.97	11,920,000	4.20
曹思豪	2,800,000	1.17	2,800,000	0.99
	164,720,000	68.63	164,720,000	57.98
其他股東				
賣方	_	_	44,117,000	15.53
公眾股東	75,280,000	31.37	75,280,000	26.49
	240,000,000	100.00	284,117,000	100.00

附註:

- 1. RB Power Limited (曹思豪先生(「曹先生」)及徐道飛女士(「徐女士」)為其董事)由RB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RB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由家族信託(由曹先生(作為授予人)成立的酌情信託,曹先生及曹先生的家人為受益人)的受託人TMF (Cayman) Ltd.使用的控股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MF (Cayman) Ltd.及RB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RB Power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數碼科技中心有限公司由曹先生及徐女士分別擁有5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先生 及徐女士均被視為於數碼科技中心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參考獨立第三方估值師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就銷售股份估值出具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已選取市場法為估值基準。基於調查結果及估值報告分析,銷售股份的公平值為15.560,000港元。

代表
MOS House Group Limited
主席
曹思豪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曹思豪先生及徐道飛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勁恒先生,JP、許鎮德先生,PDSM及林家禮博士,BBS、JP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 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盡知,本公告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方始達 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